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十三次行政（擴大）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一) 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教學行政大樓三樓大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后附簽到表

主席：許校長榮添

紀錄：張富順



壹、檢討上次會議會議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110 學年第 2 學期第十二次行政（主管）臨時會議

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上次行政會議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檢討各處室執行情形、部份尚需加強改進者，請儘速執行完竣。

會議決議及指示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列管情形
第十次行政（主管）會議 一、初訂「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財團法人彰化縣如智慈善教育基金會)獎勵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1. 依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2. 本案辦理簽核中。	實習處	繼續列管

貳、各處、室、館、進修部業務報告：如后 P.4 會議資料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實習處

案由：修訂「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參加技藝暨技能競賽獎勵實施要點」（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附件一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參加技藝暨技能競賽獎勵實施要點

92年10月16日實習輔導會議修訂

101年09月17日行政會議修訂

102年01月18日行政會議修訂

104年12月28日行政會議修訂

111年05月30日行政(擴大)會議修訂

一、目的：

- ~~一、激勵參賽學生具有優勝之進取心，能積極主動勤奮向上之毅力。~~
- ~~二、鼓勵指導老師能主動積極指導選手之愛心及責任感，發揮優質團隊之精神。~~
- ~~三、鼓勵各科科主任、專業老師及技士、技佐等能主動參與協助培訓之工作，共同為本校爭取榮譽之責任心。~~

提升本校師生技藝與技術能力，培養國家創新與跨領域人才。

二、依據：

- ~~一、依99年07月03日本校學生獎懲標準實施要點辦理。~~
- ~~二、依101年04月05日公立高級中學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
- ~~三、依96年3月21日公務人員考績法及施行細則辦理。~~

108年12月09日技能競賽實施及獎勵辦法、104年09月04日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推動教師及學生取得證照及參與技藝競賽獎勵辦法辦理。

三、實施獎勵方式：

- ~~一、選手產生方式：技藝競賽選手依本校學生技藝競賽辦法產生，技能競賽選手由指導老師在名額
_____ 限度內自行挑選。~~
- ~~二、指導教師之聘請：由科主任推薦，實習處審查，校長核定。~~
- ~~三、指導教師及選手在競賽期間依規定請領差旅費。~~

本校教師指導本校學生(含國中技藝班)，參加全國技能、技藝競賽，得依下列方式辦理敘獎。

(一) 全國技能競賽

獲獎名次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賽		全國技能競賽決賽(分區賽以本校學生身分報名獲獎者)	
	獲獎學生	指導教師	獲獎學生	指導教師
第1名	小功1次。	小功1次。	小功2次。	小功2次。
第2名	小功1次。	小功1次。	小功2次。	小功2次。
第3名	小功1次。	小功1次。	小功2次。	小功2次。
第4~5名	嘉獎2次	嘉獎2次。	小功2次。	小功2次。
決賽佳作	嘉獎2次。	嘉獎2次。	小功1次。	小功1次。

(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

獲獎名次	獲獎學生	指導教師	備註
金手獎第1名	小功2次	小功2次	
金手獎第2名	小功2次	小功2次	
金手獎第3名	小功2次	小功2次	
金手獎第4名(含)後	小功2次	小功2次	
優勝	小功1次	小功1次	

~~說明：指導老師獎金部分，如有二位指導老師者，則平分之。~~
為鼓勵教師及學生積極參賽，未獲獎學生給予嘉獎乙次、指導老師嘉獎乙次勉勵。

(三)獎金(學生)

獲獎名次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賽	全國技能競賽決賽由勞動部頒發
金手獎/第1名	2000元	2000元	-
金手獎/第2名	1800元	1800元	-
金手獎/第3名	1600元	1600元	-
金手獎/第4名(含)後	1400元	1400元	-
優勝(佳作)	1000元	1000元	

~~五、參加全國性技藝(能)競賽之敘獎部分如下表：~~

項次	得獎名次	學生獎勵標準	教師獎勵標準	備註
1	金手獎(第一名~第三名)	大功乙次	記功乙次	
2	金手獎(第四名(含)後)	小功二次		
3	優勝	小功乙次	嘉獎二次	

~~六、參加校內技藝競賽優勝之獎勵方法如下：~~

- ~~1.每科各錄取前三名，分別頒發獎狀或獎品。~~
- ~~2.每科第一名之學生代表學校參加全國性技藝競賽。~~

四、經費：

- ~~1.參加校內技藝競賽得獎之獎品及獎狀等經費，由實習輔導處之業務費項下或優質化獎助金支出。~~

1.技藝競賽獎金由實習處優質化獎學(助)金項下支出。指導教師獎金部份，簽呈校長並敬會家長會核可後支出。

2.校友會、員生消費合作社獎勵金依各單位獎勵實施辦法辦理。

五、本實施要點經實習輔導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

- 一、因疫情配合彰化縣政府發布防疫措施，本校111年5月30日(一)至111年6月5日(日)實施遠距線上教學，彈性學習課程與第八節輔導課一樣實施遠距線上教學，請各班級教師依課表進行授課。
- 二、111年06月01日(三)上午於各班教室辦理高三畢業典禮及高一至高三疫苗接種、高三離校手續、高三專車費用退費及收繳等相關作業，請各處室協調規劃、相關工作人員做好準備工作。
- 三、111年度在校生術科技能檢定依各科安排日期照常辦理，各考場工作人員、考生及監評人員做好防疫措施相關規定。
- 四、人事室宣導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部屬學校教職員工相關請假事宜一案及教師申請留職停薪期間及核准程序，請同仁依相關規定辦理。
- 五、主計室報告110學期即將結束，屬110學年第2學期或110學年度的補助計畫，隨時可上請購系統查詢執行進度，除因疫情影響無法執行項目外，請各處室注意執行率及時效。

陸、散會：下午2時50分

各處、室、館、進修部業務報告：

教務處業務報告：

- 一、本校於111年5月30日(一)至111年6月5日(日)實施遠距線上教學，請教師依課表進行線上教學，一般共同科目請於classroom的A班授課，實習課程請於classroom A和B進行分組授課。

- 二、彈性學習課程與第八節輔導課一樣實施遠距線上教學，請教師依課表進行授課。
- 三、遠距線上教學期間請各班學藝股長每日確實填寫線上教室日誌。
- 四、暑期輔導課暫時維持實體上課。
- 五、有申請110-2學習扶助之授課教師，請於學期結束前完成學期中的授課，並將授課資料送至教學組，俾利後續鐘點費發放及成果結報。授課方式以實體到校上課為主，線上遠距教學為輔。
- 六、111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報名作業，本校學生得自行登錄報名作業後，選填校系確定送出，於111年5月17日(星期二)10:00~111年5月20日(星期五)17:00完成上網登錄作業，並於111年5月27日(星期五)~111年6月1日(星期三)21:00前上傳備審資料(各校自訂截止時間)。

目前【已完成選填校系報名】班級學生數統計如下：

班級	機三甲	機三乙	製圖三	電三甲	電三乙	資訊三	建築三	室設三	化三甲	化三乙	電繪三
人數	1	6	12	5	1	3	17	1	5	4	7

- 七、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一階報名作業，改由學生個別報名，應於111年5月20日(星期五)10:00~111年5月27日(星期五)17:00完成上網登錄作業，一階結果將於6月2日(星期四)上午10:00公告。目前【已完成報名】班級學生人數統計如下：

班級	機三甲	機三乙	製圖三	電三甲	電三乙	資訊三	建築三	室設三	化三甲	化三乙	電繪三	進資訊三
人數	14	15	15	21	15	28	18	23	18	14	4	0

八、111學年度甄選入學及登記分發操作說明會，已於111年4月18日(星期一)至111年4月22日(星期五)電腦教室，對高三應屆畢業生說明注意事項。

九、110學年度後期中等教育整合資料庫，截至111年5月27日(星期五)為止本校問卷回收率如下：

編號	問卷填答對象	回收率			
		回收數	總人數	回收率	全國回收率
1	高一	204	366	55.7%	73.3%
2	高二	125	364	34.3%	70.4%
3	高三	157	353	44.4%	69.2%
4	教師	51	118	43.2%	43.7%

十、「生生用載具計畫」載具預計於6月底前到貨，訂於6/29日下午1330-1630辦理數位學習工作坊；邀請彰化師大簡頌沛助理教授，目前預計辦理「線上課程」。

十一、「111學年度第1學期高級中等學校防疫期間居家學習設備調查表」目前已請各班導師協助調查，於6/15日回報資料。

十二、111學年度上學期重補修調查，在校生已完成調查及繳費動作，待高三未取得畢業學分同學調查完成後，將開始排課作業。

學務處業務報告：

一、上週工作報告：

1. 111年05月18日（三）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完成導師遴選委員會議。

二、本週工作重點：

1. 111年06月01日（三）辦理學生專車及團膳退費等事宜。
2. 111年06月01日（三）辦理全校學生追加劑疫苗接種事宜。
3. 111年06月01日（三）辦理高三畢業典禮於各班教室，頒獎人安排如下：機械科由輔導處主任；製圖科及進修部由進修部主任；電機科由學務處主任；資訊科由圖書館主任；室內空間設計科由實習處主任；建築科由教務處主任；化工科由總務處主任等協助各科各班頒獎等事宜。

三、協調及宣導事項：

1. 請各位同仁務必遵守防疫指引，相關指引於官網和群組皆有公告。
2. 依彰化縣政府公告，彰化縣立各級學校自即日起，暫緩辦理跨縣市校外教學、畢業旅行、隔宿露營等至本學期結束，以維校園師生安全，請各位同仁協助配合。
3. 配合教育部111年4月19日臺教資(六)字第1112701227號來函，「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執行方式原則」，請各位同仁會議用膳時使用個人環保餐具，以減少免洗餐具使用。

總務處業務報告：

- 一、新一期申請勞動部臨時工作人員二名，因經費緊縮，申請未過。目前有一員，工期到6月。
- 二、111年改善或充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校將申請項目為「守衛室、行政大樓教室及活動中心配電箱改善」，已完成送件。

- 三、今天下午3點原訂在行政大樓二樓召開111年度第一次校園空間規畫小組會議，地點改為三樓會議室。電子開會通知，請尚未點閱的會簽同仁上網點閱，以便歸檔，感謝配合。
- 四、總務處將陸續安排暑假各項工程及維修，各處室或班級若有需特別於暑假進行之設備修護，請儘早提出，以便總務處納入計畫行程。
- 五、因應新版校園災害防救計畫需求，繪製本校校園防災地圖一批，除各班級已發放並要求張貼公告外(A3規格)，另預計各棟樓擇適當之明顯處張貼(A0規格)，敬請各處室科館同仁協助辦理，感謝。

文書組重要訊息如下：

1. 因疫情居家隔離者或自主防疫者，防疫隔離假及防疫照顧假等依規定請假者。
 2. 依規定申請居家辦公或線上教學，不用請假者。
- 有上述情形隔離者或請假者，請於本校電子公文系統，應自行設定代理人，避免公文時效延宕。

實習處業務報告：

實習組：

- 一、111學年度工科技藝競賽校內初賽實施計畫已實施完畢，本校總共選拔13類職種16位學生，5/30(一)進行第一階段報名作業。
- 二、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或研究暑假梯次，報名至6月2日(四)23:59分為止，6月17日(五)12:00系統統一公告錄取結果，請教師自行進入系統查詢，不另通知。錄取教師需全程參與研習，因故未能全程參加研習者，請錄取教師至6月24日(五)23時59分前放棄錄取名額，不影響日後報名資格，相關訊息請至公民營網站瀏覽。

就業組：

- 三、110學年度三年級機械群錄取虎科大產業精密機械專班，最終有9位學生參加入廠實習，於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約六周(5/16-6/30)。
- 四、111年度商業類在校生專案檢定學科及術科測驗分別於5/28(六)及6/12(日)在北斗家商辦理。
- 五、111年度工業類在校生術科技能檢定依各科安排日期照常辦理，請各科協助通知應考學生及監評人員。術科測驗日期一覽表如下

編號	日期	檢定職類
1	05/23	化學1.2
2	05/24	工業配線1、化學3.4
3	05/26	工業配線2、化學5.6
4	05/31	工業配線3
5	06/07	測量1
6	06/10	室內配線1
7	06/13	室內配線2
8	06/16	電腦硬體裝修1.2
9	06/17	室內配線3
10	06/21	車床1
11	06/22	車床2
12	06/23	車床3、網路架設1.2
13	07/05	機械加工1.2
14	07/06	機械加工3.4
15	07/07	機械加工5、電腦輔助立體製圖1
16	07/08	電腦輔助立體製圖2
17	07/11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1
18	07/12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2

圖書館業務報告：

一、靖園雙週報第八十一期已於5月27日出刊，封面及目錄簡要如下，感謝各處室採編人員。

靖園雙報 81







110學年度室內設計科
學生作品成果展開幕

111.05.17



目錄

教務處
1110-02學期優質化教師研習花絮-----01

學務處
健康中心517防疫宣導、
教官室交通安全宣導、
跟蹤騷擾防治法宣導-----03

總務處
機械、製圖、天佑館防治淹水
水閘門工程施工情形-----07

實習處
110學年度室內設計科學生作品成果展
暨開幕報導-----15

圖書館
110-02學期優質化陶藝體驗研習報導、
圖書館志工歡送畢業學長花絮-----23

輔導處
生涯輔導--大專院校入班宣導活動報導-----25

人事室
性別主流宣導--運動與性別議題_運動最美、
強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及專書閱讀網站宣導-----27

進修部
校園BNT疫苗--追加劑接種宣導-----29

二、配合防疫降載原定於5月25日週三辦理優質化手捺陶藝體驗研習第二梯次學生部分，延期到6月15日週三下午13:00至16:00，地點於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三、高三畢業生借閱圖書已催還，感謝導師同仁協助。

四、本館「自主學習空間裝修工程」包商雖已逾期且仍未報完工，工程近收尾假設及防塵圍護已拆除，而書庫區圖書部分先行回復流通借閱服務，工程三空間仍待竣工驗收。

輔導處業務報告：

- 一、轉銜複評會議：預訂於111/05/26（四）12：10於行政大樓2樓會議室辦理，評估三年級高關懷學生及休轉學生是否要進行轉銜之複評會議，此次討論高關懷學生為13名。
- 二、因應疫情停課關係，下列活動取消：5/24室設科模擬面試；5/25電機、建築、化工、製圖四科模擬面試；5/25退休教師認輔；5/26心理師入校諮商輔導服務；5/27資訊科模擬面試。
- 三、高三升學活動：升學輔導講座、入班宣導、產學班說明會、模擬面試行前說明會已辦理完畢；因本週停課關係，模擬面試取消。感謝全體師長們的協助，讓高三升學系列活動順利完成。

升學輔導活動	日期	時間	說明
產專班宣導	05/03（二）	10:10-11:00	勤益科大入校宣導-共 44 名學生參加。
	05/05（四）	14:10-15:00	修平科大入校宣導-共 19 名學生參加。
升學輔導講座	05.04(三)	14:10-15:50	大專校院學習歷程檔案之參採重點；甄選入學第二階段面試準備注意事項之瞭解。
大專院校入班宣導	05.09（一） 至 05.13（五）		共 19 所大專校院參加
模擬面試行前說明會	05.20(五)	10:10-11:00 13:10-14:10 14:15-15:10	共 3 場次，計 37 人次。

人事室業務報告：

- 一、有關本部修正「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部屬學校教職員工相關請假事宜一案，請查照。（111.5.20 臺教人處字第 1114201868 號）

教育部人事處 書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劉書宏

電話：(02)7736-5939

電子信箱：freeman@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人事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處字第11142018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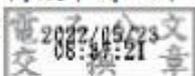
主旨：有關本部修正「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部屬學校教職員工相關請假事宜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部111年5月17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64961號函及111年5月18日臺教高通字第1112202334號函諒達。
- 二、配合近期COVID-19疫情發展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措施之調整，本部業修正旨揭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並通函部屬學校在案。有關學校教職員工請假相關事宜，並於旨揭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參、相關假別」予以說明，爰請依上開相關規定辦理。

正本：國立大專校院人事機構、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人事機構

副本：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事室



二、本（111）年度端午節將屆，請恪遵「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暨「教育部與所屬機關學校之公務員及教師廉政倫理規範」，並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請查照。（111.5.26 臺教國署政字第 1110068093 號）

受文者：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6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政字第11100680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111）年度端午節將屆，請恪遵「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暨「教育部與所屬機關學校之公務員及教師廉政倫理規範」，並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24日臺教政(一)字第1114300155號書函辦理。
- 二、端午節期間請加強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暨「教育部與所屬機關學校之公務員及教師廉政倫理規範」（下稱本規範）相關規定，公務員遇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所為之餽贈或飲宴應酬，除有本規範第4點或第7點第1項各款情形外，應予拒絕或退還，並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機構；對於涉及請託關說事項，亦應落實本規範第11點規定登錄備查，以維護民眾對公務員公正執行職務之信賴。
- 三、為深化同仁對廉政倫理法令之認知，請鼓勵運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https://elearn.hrd.gov.tw/mooc/index.php>）等教學

宣導：

一、本校就「武漢肺炎」防疫期間，公立學校教師請假說明」之確診 7+7 假別與課務對照表訊息。

附註：

本案 111 年 5 月 25 日於校長室，邀請教務處、學務處及人事室等單位共同討論彙整之。嗣後配合教育部等相關主管機關滾動修正辦理。

二、教師留職停薪規範：

(一)有關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申請留職停薪期間及核准程序一案，請確依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辦理，請查照。(111.2.16 臺教授國字第 1110017193 號)

教育部 函

地址：41341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8 之 4 號
傳 真：04-23326915
聯絡人：陳彥蓉
電 話：04-37061546

受文者：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6 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字第 1110017193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有關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申請留職停薪期間及核准程序一案，請確依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部為使教育人員留職停薪之事由、期限、核准程序、復職及其留職停薪期間之權利義務事項等有所規範，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4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訂定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於 102 年 4 月 22 日發布施行。
- 二、為避免少數留職停薪教師已於寒、暑假復職，又因同一事由申請於次學期開學留職停薪之爭議，並考量教育現場特殊性，在兼顧學生受教權、教師實際需求及代理(課)教師課務與行政安排之原則下，本部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再次修正本辦法。查本辦法第 5 條第 3 項及第 11 條第 3 項規定略以，留職停薪教師已於寒、暑假復職，又因同一事由申請於次學期開學後留職停薪者，應有不可預期之緊急情事；其認定有疑義時，得由服務學校編制內相關人員組成諮詢小

組，提供意見作為核准之參考。於教師有第5條第3項申請留職停薪情形者，應明定須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或由服務之學校核准後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

三、為求審慎及避免上開爭議，倘貴校教師有第5條第3項申請留職停薪情形者，請由服務學校編制內相關人員組成諮詢小組，提供意見作為核准之參考，並報本部核准，藉以落實相關機制。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部國教署人事室



為求審慎及避免上開爭議，倘貴校教師有第5條第3項申請留職停薪情形者，請由服務學校編制內相關人員組成諮詢小組，提供意見作為核准之參考，並報本部核准，藉以落實相關機制。

(二)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5條第3項規定：

前項留職停薪教師已於寒、暑假復職，又因同一事由申請於次學期開學後留職停薪者，應有不可預期之緊急情事；其認定有疑義時，得由服務學校編制內相關人員組成諮詢小組，提供意見作為核准之參考；諮詢小組成員人數至少三人，任一性別成員人數不得少於成員總數三分之一、未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不得少於成員總數三分之一。

(三)教師申請留職停薪之期間，應以學期為單位。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一、因前條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款以實際需求提出申請。

二、因前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提出申請者，留職停薪期間之起始日以實際需求提出；其訖日非以學期為單位者，經與學校協商定之。

三、因特殊事由經服務學校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

附註：第4條

教育人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其申請留職停薪，服務學校、機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不得拒絕：

一、依法應徵服兵役。

二、請病假已滿教師請假規則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或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

三條第一項第二款延長之期限，或請公假已滿教師請假規則第四條第一項第六款或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四條第五款之期限，仍不能銷假。

三、養育三足歲以下子女。

四、依家事事件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相關規定與收養兒童先行共同生活，其共同生活期間依前款規定申請留職停薪。

五、經行政院或行政院授權所屬主管機關認定屬配合政策，經政府機關指派至國外協助友邦工作。

「武漢肺炎」防疫期間，公立學校教師請假說明

確診 7+7 假別與課務對照表

教師情況	上課模式	教師上課與否	假別	扣薪與否	遺留課務
確診(7天)	線上實體	無須上課	公假	否	依規定一律排代
自主健康管理 (7天)	線上教學	因身體狀況無法上課	病假 (不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	否	依病假規定處理
		可以上課	無須請假	否	自上
	實體教學	因身體狀況無法上課	病假 (不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	否	依病假規定處理

個案接觸者之居隔(3天)+ 自主防疫(4天)

教師情況	上課模式	教師上課與否	假別	扣薪與否	遺留課務
居隔(3天)	線上教學	無法上課	防疫隔離假	否	排代
		可以上課	無須請假	否	自上
自主防疫 (4天)	混合 實體教學	不可到校	自主防疫假	否	排代

線上教學：全校遠距教學或全班遠距教學。

混合實體教學：某班部分遠距部分實體（需有教師到教室上課）。

備註(0530 滾動修正):

配合 517 新制其中「個案接觸者之居隔(0天)+ 自主防疫(7天)」，
比照「個案接觸者之居隔(3天)+ 自主防疫(4天)」之規範。



517新制 為集中醫療資源照顧中重症，5/17 起以篩代隔措施，從關鍵設施、醫護人員，擴及適用確診者同住家人。

確診者 維持 7+7 (7天居家隔離與 7天自主健康管理)	★打滿三劑同住家人 0+7 (得免居隔,+7天自主防疫) <small>快篩陰性得上班、外出採買，禁止至人潮擁擠處及聚餐。</small>
	★未打滿三劑同住家人 3+4 (3天居家隔離與 4天自主防疫)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2022/05/16 17:30更新版

主計室業務報告：

- 一、112年性別預算調查表已於5月中旬完成填報，感謝學務處的協助。
- 二、學期即將結束，屬110學年第2學期或110學年度的補助計畫，請隨時上請購系統查詢執行狀況，除因疫情影響無法執行項目外，請大家把握執行時效。